

紫阳县人民代表大会 常务委员会文件

紫人发〔2024〕25号

紫阳县人大常委会 关于批准 2023 年财政决算的决议

(2024 年 6 月 26 日县紫阳县第十九届人民代表大会
常务委员会第十七次会议通过)

紫阳县第十九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七次会议，听取和审议了县财政局局长覃桦受县人民政府委托所作的《关于 2023 年县级财政决算（含政府性债务管理情况）的报告》和县审计局局长苟克乾受县人民政府委托所作的《关于 2023 年度县级财政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情况的审计工作报告》。会议同意县人大常委会财农工委提出的《关于 2023 年财政决算（含政府性债务管理情况）的审查结果报告》，决定批准县人民政府《关于 2023 年县级财政决算（含政府性债务管理情况）的报告》，

批准紫阳县 2023 年财政决算。



主送：县人民政府

抄送：县委办，县人大财经委、常委会财农工委，县审计局、财政局。

紫阳县人大常委会办公室

2024 年 7 月 1 日印发
